

南通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

南通市公共信用信息中心

通信用办〔2019〕3号

关于组织召开 2019 年度南通市 企业信用修复培训班（第二期）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发改委（经发局、信用办），各有关部门，各有关企业：

为贯彻落实国家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加强信用监管的通知》（发改办财金〔2018〕893号）及省《关于深入推进我省失信主体信用修复培训专项行动方案》（苏信用办〔2019〕13号）精神，经研究，决定召开全市 2019 年度企业信用修复培训班（第二期），旨在提高各地各企业信用管理水平，宣讲信用联合惩戒、信用修复等政策和流程等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与地点

1.时间：2019年10月29日下午13:30分，会期半天。

2.地点：如皋市海阳北路799号时代大厦一楼109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内容

1.宣讲有关失信联合惩戒及红黑名单管理文件精神；联合奖惩措施及对企业可能产生的影响；介绍纠正失信行为、开展信用修复以及异议处理的流程及要求；剖析有关典型案例等。

2.企业签订信用修复承诺书。

3.现场答疑交流。

4.企业参加信用修复培训结业考试。

三、参会对象

1.海安市、如皋市、如东县信用管理及相关重点领域科室负责人各1人。

2.相关企业法人代表或分管负责人1人。

四、有关事项

1.本次培训班由南通市信用办、市公共信用信息中心主办，如皋市发改委协办，为公益性办班，不收取培训费。

2.各地信用管理部门要高度重视，积极宣传发动，通知有失信信息及信用修复需求的企业参培。具体数量为如皋市不少于45家企业，海安市、如东县不少于每地35家企业。

3.请各地在10月22日下班前集中将参会信息反馈表电子档（详见附件）报送至会议承办方。

4.请与会人员安排好工作，提前 10 分钟入场，准时参会，保持会场纪律。

5.市信用办联系人：宋婷婷，电话：85215704；市公共信用信息中心联系人：陈晓林，电话：85216778。

6.培训会承办方为：江苏立尔信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，联系人：包春霞，电话(传真):89152211，手机：13382382219，电子邮箱：bcxcs@163.com。

附件：南通市 2019 年度企业信用修复培训班参会回执

南通市社会信用体系
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

南通市公共
信用信息中心

2019 年 10 月 12 日

附件：

南通市 2019 年度企业信用修复培训班参会回执（第二期）

填表地区或部门：

序号	单位名称	地区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(机关部门不填)	姓名	职务	移动电话

填表人：

移动电话：